

# 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本行基本情况

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2年6月12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黔江监管分局批复(黔江银监复(2012)11号)同意筹建,并取得由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黔江监管分局颁发的机构编码为S0024H350000001的金融许可证,于2012年6月13日注册登记,本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2435979778339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45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骏;注册地址:重庆市彭水县汉葭街道石嘴社区北门街(小转盘)。

本行属银行业。主要经营活动: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在许可证核定范围及有效期内经营)。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行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本行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于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不含缴存财政性存款)及原到期日在 3 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五) 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行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

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行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

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行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行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本行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列报

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未作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2）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六）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九)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十一) 委托贷款及存款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由客户(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行(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的意愿代理发放、管理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一项受托业务。委托贷款业务相关风险和收益由委托人承担和享有。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按照实际收到委托人提供的资金与根据委托人意愿实际发放的贷款的差额列示于吸收存款项目。

#### (十二) 收入和支出确认的原则和方法

#####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的其他生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一种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将予以考虑。本行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和接受服务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提供和接受特定交易服务收取和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的，与特定交易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交易双方实际约定的条款完成后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本行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 （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

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十五) 经营租赁

本行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从净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十七) 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 四、税（费）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按应纳税金融服务收入计缴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二) 税收优惠

1. 本行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

税〔2017〕44号)的相关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的相关规定,自2017年12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微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缴增值税。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号)的相关规定,自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缴增值税。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的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本行对金融同业往来的利息收入,免缴增值税。

##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库存现金	7,264,060.78	6,815,613.5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65,011,811.35	57,678,330.5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87,171,612.86	23,128,900.77
合计	259,447,484.99	87,622,844.86

##### (2) 其他说明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本行按2019年12月20日所在旬一般存款日均数的7.5%缴存。

####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	-----	-------

存放境内银行	146,859,042.64	206,540,188.89
合 计	146,859,042.64	206,540,188.89

(2) 本期末无受限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3.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	33,909.99	33,387.13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	313,401.20	59,585.42
客户贷款和垫款	1,797,588.68	1,676,143.63
合 计	2,144,899.87	1,769,116.18

###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423,355,466.00	330,343,310.34
其中：个人经营贷款	384,512,564.12	297,125,915.34
个人消费贷款	38,842,901.88	33,217,395.00
小 计	423,355,466.00	330,343,310.34
公司贷款和垫款	141,362,080.34	131,543,999.87
其中：贷款	141,362,080.34	131,543,999.87
小 计	141,362,080.34	131,543,999.87
减：贷款损失准备	27,661,075.16	24,335,466.27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27,661,075.16	24,335,466.27
合 计	537,056,471.18	437,551,843.94

(2)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信用贷款	54,525,881.75	22,141,932.94

保证贷款	312,442,774.29	261,842,635.97
抵押贷款	197,693,550.70	176,847,503.81
质押贷款	55,339.60	1,055,237.49
小 计	564,717,546.34	461,887,310.21
减：贷款损失准备	27,661,075.16	24,335,466.27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27,661,075.16	24,335,466.27
合 计	537,056,471.18	437,551,843.94

(3) 按行业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批发和零售业	207,713,152.21	36.78	168,154,794.92	36.41
建筑业	84,563,712.33	14.97	69,402,615.94	15.03
农、林、牧、渔业	73,386,667.15	13.00	56,367,413.67	12.20
制造业	44,477,351.93	7.88	45,306,069.52	9.81
住宿和餐饮业	41,673,227.65	7.38	34,466,177.99	7.46
个人	38,842,901.88	6.88	33,798,614.13	7.3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9,994,972.74	3.54	16,622,744.51	3.6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324,000.00	2.18	6,680,000.00	1.4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016,858.49	2.13	6,147,000.00	1.33
教育	8,654,901.96	1.53	7,160,000.00	1.55
采矿业	6,463,000.00	1.14	2,076,879.53	0.4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611,800.00	0.82	4,965,000.00	1.0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870,000.00	0.69	3,470,000.00	0.7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190,000.00	0.56	3,490,000.00	0.76
卫生和社会工作	2,110,000.00	0.37	2,920,000.00	0.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25,000.00	0.15	660,000.00	0.1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0,000.00	0.04

小 计	564,717,546.34	100.00	461,887,310.21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7,661,075.16		24,335,466.27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27,661,075.16		24,335,466.27	
合 计	537,056,471.18		437,551,843.94	

(4) 按地区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重庆市	564,717,546.34	100.00	461,887,310.21	100.00
小 计	564,717,546.34	100.00	461,887,310.21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27,661,075.16		24,335,466.27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27,661,075.16		24,335,466.27	
合 计	537,056,471.18		437,551,843.94	

(5)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

项 目	期末数				
	逾期1天至90天(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保证贷款	4,642,062.59	1,134,285.97	2,745,156.35		8,521,504.91
抵押贷款	2,084,878.47	1,624,997.10	2,668,191.22		6,378,066.79
信用贷款	129,778.67	265,454.49			395,233.16
小 计	6,856,719.73	3,024,737.56	5,413,347.57		15,294,804.86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逾期1天至90天(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保证贷款	7,778,857.84	1,299,156.35	37,462.00		9,115,476.19
抵押贷款	2,218,324.44	690,000.00	2,299,979.37		5,208,303.81
信用贷款	29,932.94				29,932.94
小 计	10,027,115.22	1,989,156.35	2,337,441.37		14,353,712.94

## (6) 贷款损失准备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单项	组合	合计	单项	组合	合计
期初余额		24,335,466.27	24,335,466.27		21,352,366.90	21,352,366.90
本期计提					1,248,486.17	1,248,486.17
本期转回		3,325,608.89	3,325,608.89		1,684,528.31	1,684,528.31
本期核销					13,069,915.11	13,069,915.11
其他转入					13,120,000.00	13,120,000.00
期末余额		27,661,075.16	27,661,075.16		24,335,466.27	24,335,466.27

## 5. 固定资产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5,595,749.98	264,065.00			5,859,814.98
运输工具	636,558.00				636,558.00
电子设备	3,509,060.98	132,008.00			3,641,068.98
其他设备	1,450,131.00	132,057.00			1,582,188.00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2) 累计折旧小计	4,310,611.44		603,852.25		4,914,463.69
运输工具	604,730.10				604,730.10
电子设备	2,542,837.90		449,016.08		2,991,853.98
其他设备	1,163,043.44		154,836.17		1,317,879.61
3) 账面价值合计	1,285,138.54	——		——	945,351.29
运输工具	31,827.90	——		——	31,827.90
电子设备	966,223.08	——		——	649,215.00
其他设备	287,087.56	——		——	264,308.39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	-----	-------

贷款损失准备	3,302,084.95	2,956,963.98
坏账准备	40,986.34	45,184.19
合 计	3,343,071.29	3,002,148.17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和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22,013,899.70	19,713,093.20
坏账准备	273,242.25	301,227.93
合 计	22,287,141.95	20,014,321.13

7. 其他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其他应收款	652,193.18	293,724.60
长期待摊费用	5,464,623.28	5,100,071.47
待摊费用	28,636.42	16,666.68
资金清算往来	114,442.18	167,094.04
存出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抵债资产	320,175.18	
合 计	6,780,070.24	5,777,556.79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诉讼费	640,722.71	211,373.51	429,349.20	164,239.00	2,342.92	161,896.08
预付工程款	16,000.00		16,000.00			
预付房租及押金				10,000.00		10,000.00
其他	268,712.72	61,868.74	206,843.98	249,859.72	128,031.20	121,828.52
合 计	925,435.43	273,242.25	652,193.18	424,098.72	130,374.12	293,724.60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本期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待摊房租费	4,143,231.10	3,776,450.34
装修费	1,005,176.10	1,323,621.13
其他	316,216.08	
合 计	5,464,623.28	5,100,071.47

(4) 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待摊房租费	7,636.36	
其他	21,000.06	16,666.68
合 计	28,636.42	16,666.68

8.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向中央银行借款	6,000,000.00	29,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	29,000,000.00

9. 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活期存款	350,693,343.32	242,783,031.51
其中：公司	262,855,695.72	161,968,751.20
个人	87,837,647.60	80,814,280.31
定期存款	506,538,693.77	397,674,380.35
其中：公司		1,185,065.28
个人	506,538,693.77	396,489,315.07
存入保证金	2,018,841.33	1,790,000.00
其中：担保保证金	2,018,841.33	1,790,000.00

应解缴汇款及临时存款	84,429.01	348,447.18
合 计	859,335,307.43	642,595,859.04

#### 10. 应付职工薪酬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3,022,624.67	17,730,817.21	16,712,630.35	4,040,811.5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16,616.15	1,416,616.15	
合 计	3,022,624.67	19,147,433.36	18,129,246.50	4,040,811.53

#####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26,389.67	14,374,410.92	13,338,089.06	3,962,711.53
职工福利费	96,235.00	1,244,725.75	1,262,860.75	78,100.00
社会保险费		850,644.26	850,644.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5,601.44	825,601.44	
工伤保险费		25,042.82	25,042.82	
住房公积金		1,062,285.00	1,062,28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8,751.28	198,751.28	
小 计	3,022,624.67	17,730,817.21	16,712,630.35	4,040,811.53

#####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374,411.38	1,374,411.38	
失业保险费		42,204.77	42,204.77	
小 计		1,416,616.15	1,416,616.15	

#### 11.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	-----	-------

增值税	57,188.31	48,408.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67.72	3,065.23
教育费附加	1,780.63	1,839.14
地方教育附加	1,187.10	1,226.07
企业所得税	738,636.21	1,468,454.6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9,588.16	
印花税	18,539.50	10,101.63
代扣印花税		29,401.61
合 计	849,887.63	1,562,496.94

## 12.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存款利息	24,840,970.78	15,454,530.79
应付央行借款利息	3,208.33	15,506.94
合 计	24,844,179.11	15,470,037.73

## 13. 其他负债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其他应付款	263,793.49	822,438.05
资金清算应付款	140,222.55	
合 计	404,016.04	822,438.05

###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工程款及质保金	114,800.00	102,150.00
久悬未取款项	30,698.79	21,346.09
员工绩效留存		58,923.70
其他	118,294.70	640,018.26

合 计	263,793.49	822,438.05
-----	------------	------------

#### 14. 股本

##### (1) 明细情况

投资者名称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050,000.00			31,050,000.00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50,000.00			3,450,000.00
合 计	34,500,000.00			34,500,000.00

##### (2) 期末股权结构

股东类别	期末数		
	户数	金额	持股比例(%)
法人股	2	34,500,000.00	100.00
合 计	2	34,500,000.00	100.00

#### 15. 盈余公积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046,538.10	1,002,680.88		6,049,218.98
合 计	5,046,538.10	1,002,680.88		6,049,218.98

##### (2) 盈余公积本期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当期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 16. 一般风险准备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5,715,875.02		5,715,875.02
合 计		5,715,875.02		5,715,875.02

##### (2) 本期变动说明

本期增加系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

1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11,528,842.84	
加：本期净利润	10,026,808.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2,680.88	净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715,875.0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37,095.76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58,059,866.66	49,928,400.6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523,213.37	40,756,814.21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11,490,561.24	9,865,236.72
公司贷款和垫款	37,032,652.13	30,891,577.49
存放同业	8,482,822.47	8,152,022.16
存放中央银行	1,050,857.68	1,019,564.28
其他	2,973.14	
利息支出	16,586,690.42	12,427,043.19
吸收存款	16,319,847.07	11,883,425.14
中央银行借款	266,843.35	543,618.05
利息净收入	41,473,176.24	37,501,357.46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8,249.00	134,085.42
其中：银行卡业务收入	98,249.00	134,085.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8,495.91	311,239.72

其中：结算类业务支出		59,286.56
银行卡业务支出	144,158.26	223,177.63
代理类业务支出	21,554.34	18,506.65
其他	72,783.31	10,268.8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0,246.91	-177,154.30

### 3.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政府补助		24,000.00
手续费返还		11,733.77
合 计		35,733.77

### 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91.37	15,521.37
教育费附加	7,794.81	9,312.83
地方教育附加	5,196.59	6,208.55
印花税	24,886.07	27,061.54
合 计	50,868.84	58,104.29

### 5.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9,147,433.36	16,471,020.65
租赁费	233,490.64	741.00
折旧费	603,688.21	642,881.72
广宣费（广告和宣传费）	620,016.94	161,588.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69,417.19	1,854,829.72
安全防卫及钞币运送费	1,119,367.00	1,670,548.39

邮电费	537,792.26	502,147.82
水电费	191,482.62	198,183.11
无形资产摊销		8,249.02
咨询费	7,630.25	5,579.12
业务招待费	186,244.54	184,417.54
其他	4,442,638.28	5,041,068.86
合 计	29,259,201.29	26,741,255.68

####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301,227.96
贷款减值损失		1,248,486.17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42,868.13	
合 计	142,868.13	1,549,714.13

#### 7.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554.45	429.08
出纳长款收入	250.00	590.00
其他	750.00	1,180.00
合 计	1,554.45	2,199.08

#### 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久悬未取款项支出	981.50	
其他		1,000.00
合 计	981.50	1,000.00

9.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94,678.32	1,724,519.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0,923.12	-406,793.13
合 计	1,853,755.20	1,317,726.48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清算资金往来	192,874.41
营业外收入	1,554.45
合 计	194,428.8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付现费用	7,338,662.53
摊销费用增加	11,969.74
代扣代缴印花税增加	13,825.81
营业外支出	981.50
其他往来款项	1,059,981.27
合 计	8,425,420.85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26,808.82	7,694,335.4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2,868.13	1,549,714.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3,852.25	642,881.72
无形资产摊销		8,249.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69,417.19	1,854,829.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0,923.12	-406,79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994,721.47	-71,786,376.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3,000,745.31	-119,829,507.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608,047.11	-180,272,667.3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1,294,716.28	236,484,703.1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6,484,703.17	418,502,833.5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810,013.11	-182,018,130.3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 现金	341,294,716.28	236,484,703.17
其中: 库存现金	7,264,060.78	6,815,613.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7,171,612.86	23,128,900.77
存放同业款项	146,859,042.64	206,540,188.89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294,716.28	236,484,703.17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重庆九龙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广州白云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彭水中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彭水九黎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母公司之子公司
彭水九黎旅游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母公司之子公司

###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 1. 关联方未结算项目金额

##### (1) 关联方在本行存款余额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408.40	358,253.30
彭水中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8,143.59	47,939.12
彭水九黎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1,590.93	11,531.74
彭水九黎旅游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92,936.77	88,779.00

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7,327.63	403,390.51
合 计	434,407.32	909,893.67

(2) 关联方在本行存款应付利息余额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33	45.98
彭水中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18	6.15
彭水九黎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1.49	1.48
彭水九黎旅游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3.55	9.83
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87	48.07
合 计	52.42	111.51

(3) 本行在关联方存放同业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6,001,474.70	92,329,084.96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 计	146,001,474.70	102,329,084.96

(4) 本行在关联方的存放同业应收利息余额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2,536.34	28,548.48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合 计	312,536.34	31,548.48

2. 其他关联交易

(1) 存款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48.74	1,524.36
彭水中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4.50	203.60
彭水九黎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49.19	449.50
彭水九黎旅游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478.89	896.73
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69.82	5,908.63

合 计	4,751.14	8,982.82
-----	----------	----------

(2)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62,368.87	996,082.77
浙江龙泉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5,166.67	2,018,375.00
重庆九龙坡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5,111.12	606,573.89
广州白云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1,305.56	261,205.56
合 计	7,933,952.22	3,882,237.22

(3) 其他关联交易

本期本行向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付 IT 系统外包服务费 280.00 万元。

## 七、承诺事项

### 经营租赁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在未来期间所需要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年以内（含，下同）		325,000.00
合 计		325,000.00

## 八、其他重要事项

### （一）主要监管指标

单位：万元

指标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资本充足情况		
风险加权资产	52,849.69	46,076.1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102.74	5,107.54
一级资本净额	6,102.74	5,107.54
总资本净额	6,665.23	5,588.9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5%	11.0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5%	11.09%
资本充足率	12.61%	12.13%

(二) 诉讼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因与贷款客户借款合同纠纷作为原告提起诉讼的标的(本息)合计 2,712.83 万元,法院已受理 2,712.83 万元。其中已判决 1,676.29 万元,已和解 275 万元,已撤诉 341.80 万元,待开庭 419.74 万元。

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五日